

# 新疆霍尔果斯:开通汽车“摆渡人”维权绿色通道

## 案件调撤率超九成 平均审理周期缩短30天

本报讯(记者 王维 通讯员 张婷 雷颖)在新疆霍尔果斯口岸,活跃着一群被当地人称为汽车“摆渡人”的跨境贸易从业者——他们驾驶中国生产的新车,从霍尔果斯出境,将车停到哈萨克斯坦境内指定位置,完成交付验收后,再乘跨国客运大巴返回国内,是连接中国和中亚市场的“车轮回带”。

近日,记者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霍尔果斯市人民法院获悉,2025年以来,该院受理涉“摆渡人”纠纷案件150余件。此类纠纷多因口头委托、层层转托、责任界定模糊引发,集中发生在拖欠运费、车损赔偿、通关延误追责等方面,不仅损害“摆渡人”的合法权益,也

为跨境贸易行业健康发展带来阻碍。

针对“摆渡人”维权难、耗时长、跨境取证不便等行业突出痛点,霍尔果斯法院专门开通涉“摆渡人”维权绿色通道,组建由熟知跨境贸易规则的陪审员组成的涉外专业审判团队,全链条精简“立审执”办案流程,提高简易程序适用频率,用速裁快审机制,大幅压缩办案时限。今年以来,此类案件调撤率高达96.77%,平均审理周期缩短30天。

“以前跑跨境运输,最担心干完活运费要不回来。现在有法院给我们撑腰,欠款很快就能要回来,还教我们避开各种陷阱,出门跑心里特别踏实!”在霍尔果斯法院调解室,“摆渡人”

赵师傅与某货运代理公司当场达成调解协议。

此前,赵师傅受该公司口头委托,完成3趟中哈跨境商品车运输后,对方以“车辆有刮蹭”为由拖欠运费,双方多次协商无果。案件受理后,霍尔果斯法院启动涉“摆渡人”绿色通道,专业审判团队快速介入调解,厘清权责边界,仅用3天就促成了双方和解。

为破解跨境纠纷取证难、推诿扯皮、久拖不决等问题,霍尔果斯法院还立足口岸跨境作业实际,强化多部门协同联动,常态化召集海关、边检、商务等职能部门和货运企业、“摆渡人”代表召开专题研判座谈会,面对面收集一线诉求,梳理跨境劳务纠纷高频

难点,规范跨境劳务取证流程、明晰各方权责边界、补齐履约监管短板。同时,该院还下沉一线靠前服务,在边境合作中心、货运集散地等“摆渡人”集中区域设置流动调解点,实现纠纷现场对接、就地调解、当场履约,免去“摆渡人”往返法院的奔波和烦扰。

“我们结合跨境劳务纠纷典型案例,用接地气的语言讲解合同签订、运费核算、车辆核检、权责留存等关键法律要点,督促企业诚信履约,引导‘摆渡人’强化法治意识,变‘事后维权’为‘事前防范’,真正从源头上减少同类纠纷发生。”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霍尔果斯片区人民法院庭长孙振超告诉记者。

## “活封”不“冻产”,企业有奔头

全国人大代表 张强



图为全国人大代表张强(右二)与泰兴法院执行法官深入企业走访,实地了解企业经营状况。 李嘉诚 摄

当企业陷入困境,法院执行工作能否既有“铁面”,又有“温情”?

2025年3月,从一次对泰兴某工业园区的走访开始,我逐渐找到了答案。

那天,我刚走进一家小微企业,企业负责人就拽着我的手焦急地说:“官司输了,对方到法院申请要把设备拉走拍卖,我们30多个工人的饭碗就要没了!”

深入了解情况后,我进入“数字人大”APP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代表委员联络工作而开发的线上程序——“我审您督”代表监督审判应用平台,将走访中了解到的企业实际困境、工人就业难题如实反馈。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收到反映后,第一时间与我取得联系,并安排执行法官陈建忠与我一同深入企业了解情况。

陈建忠仔细检查设备状况、审阅企业订单合同,全面评估持续经营的可能性后,没有“一封了之”,而是采取“活封”措施——允许企业在监管下继续使用设备进行生产,但不得擅自处置。

“保住生产线,就是保住企业的命脉,也保住了工人家庭的希望。”陈建忠的话让我深受触动。

不久后,该企业凭借持续生产获得新订单。当第一笔47万元货款回笼时,法院立即组织三方协商,最终达成“部分履行、分期偿还”的和解方案。债权人当场拿到首笔款项,企业也保住了生产设备。

2025年6月,在泰兴法院组织的一次座谈会上,针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我提出“柔性执行、分类帮扶”等建议,提出把“活封活扣”这样的好做法规范化、制度化。泰兴法院对此高度重视,积极响应,不仅建立了信用缓冲与修复机制,还通过完善“可宽限企业名单库”实施分类帮扶。

2025年以来,泰兴法院已对31家企业采取“活封活扣”等灵活查封措施,涉及标的额达1.08亿元,在保障债权人权益的同时,为企业留出生存发展空间。

未来,期待人民法院能持续推动“活封活扣”等好的经验做法走深走实,让司法保护更精准地适配企业发展需求,让有力度、有温度的司法,真正成为护航实体经济行稳致远的坚实保障。

(张海陵 李嘉诚 整理) 扫码观看视频



## 河北石家庄:12368热线推行“工单办理”

本报讯(记者 吴艳霞 通讯员 闫媛媛)“裁判文书网上公开的判决书影响我找工作,但当年的法官已经退休了,该怎么办?”日前,一名刑满释放人员拨通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12368诉讼服务热线求助。

坐席员陈静没有简单转接,而是将来电诉求登记后生成工单,转给所涉基层法院联络员。基层法院很快回复当事人,指导其邮寄材料,按流程申请不公开。后续回访时,当事人表示“非常满意”。

这是石家庄中院12368诉讼服务热线推行的“工单办理”机制后的日常一幕。

过去,诉讼服务热线对来电进行转接后,相关部门或法院办得怎么样,无从知晓。2025年2月,石家庄中院出台《12368诉讼服务热线工单办理实施办法(试行)》,无论诉讼咨询、案件查询、联系法官还是投诉建议,一个电话全包了,真正实现“一号通办”。

记者了解到,“工单办理”机制有一套完整闭环:来电必录,接线员当场分类——简单咨询即时解答;复杂诉求形成工单,转交承办单位;工单派发后,坐席组长通过电话、短信双重督办;办结后,坐席员逐单回访当事人。此外,石家庄中院还建立“周通报、月汇总、季分析”机制,对工单周报,石家庄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刘光辉亲力亲为,逐期逐条审阅,对问题没有查清、整改没有落实的工单重点督办。

“以往热线只是中转站,现在成了总客服。”石家庄中院立案庭庭长任媛媛介绍,自“工单办理”机制运行以来,该院累计接听群众来电27.9万余次,形成工单900余件。

此外,石家庄中院还创新打造智能语音助手,为来电人提供基础法律咨询,实现“人工+智能”双轨运行。

“满意度不是数字游戏,而是实实在在的民心账。”石家庄中院副院长张静表示,12368诉讼服务热线已从单纯的咨询通道转变为连接法院与群众的“连心桥”,成为践行司法为民的前沿阵地。

## 福建武夷山市法院:

### 巡回审理涉茶商标权纠纷案

近日,福建省武夷山市人民法院武夷山国家公园人民法庭庭前“搬”进生态茶园,公开开庭审理一起涉茶商标权纠纷案件,并邀请当地茶企、茶农代表旁听。庭审围绕“山场+品类”通用名称与注册商标的法律边界展开,法官认真比对物证,有序归纳引导争议焦点,把庭审现场变成了一场零距离、沉浸式的普法课堂。图为巡回审判现场。

王立浩 彭琳 摄



## 河南安阳县法院:

### 入企宣讲民法典

5月6日,河南省安阳县人民法院高庄人民法庭干警走进辖区新能源智能汽车产业园区,开展“民法典宣传月”系列宣传活动。

车间内,干警与企业负责人深入交流,认真了解企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法律难题。针对企业关注度高的合同订立、知识产权保护、劳动争议化解等内容,干警耐心为企业讲解民法典相关规定,并提出相关法律风险防范建议。图为干警与企业负责人沟通交流。

黄宏伟 马长军 摄



## 湖南桃源县法院:

### 开展普法提升环保意识

近日,湖南省桃源县人民法院携手湖南鸟云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生态环境研究所,走进保护区村居与小学开展环保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干警们通过普法宣讲、案例解读、标本展示等形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环境保护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普及珍稀动植物保护知识,切实提升群众的生态保护观念与法治意识。图为干警与同学们观察鸟云界珍稀昆虫标本。

本报记者 陶琛  
本报通讯员 伍梦霞 摄

## 微新闻

### 【重庆巴南区法院】

#### 发布服务指引护航新业态劳动者

本报讯(记者 刘洋 通讯员 赵华华)近日,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举行“法映新业态”司法护航新业态行动新闻发布会,聚焦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网络主播等新就业群体维权难题,发布相关司法服务指引及用工风险提示清单,着力破解新业态劳动者维权难、行业治理难等问题。

据悉,“法映新业态”品牌内涵包括五大核心司法服务体系:构建全链条防源头治理体系,开展用工体检与立体化普法;打造一站通办司法服务体系,实现纠纷化解一窗通办;健全深度协同多元共治体系,强化部门联动与裁审衔接;完善高效解纷公正裁判体系,组建专业团队、开通执行绿色通道;建立调研赋能制度引领体系,出台“一指引”“一清单”,强化风险防范。

### 【黑龙江虎林市法院】

#### 开展涉民生案件集中执行行动

本报讯 近日,黑龙江省虎林市人民法院部署开展涉民生案件集中执行专项行动,聚焦追索劳动报酬、抚养费等重点领域,以精准举措攻坚执行难题,全力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此次专项行动全面梳理涉民生积案,剖析案件难点、排查财产线索,精准锁定被执行人行踪及财产信息。依托节假日和春耕农忙节点被执行人返乡契机,采取清晨执行等方式破解人难找等执行堵点。

此次专项行动成效显著,共拘传被执行人25人,执结涉民生案件15件,促成执行和解10件,执行到位金额85万余元,成功化解群众急难愁盼,切实维护了法律权威与群众合法权益,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刘欣然)

## 人民陪审员履职故事

2025年8月20日,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人民法院庄严的法庭里,电扇吱呀作响,却吹不散空气中的凝重。戚大伯夫妇与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相对而坐。

“为了配合政府工作,我们家都拆了,就只能拿这点补偿。”戚大伯黝黑的手掌拍在桌上。“‘一户一宅’政策是硬杠杠,你们家儿子名下已经有宅基地了。”被告席上的街道办事处负责人语气中透着些许无奈。

担任人民陪审员的朱全贵曾是柯城区双港街道港港村党支部书记,他静静地坐在审判席上,那爬满皱纹的眼睛微微眯着,像是要看透这场争执背后的症结。这是他参与陪审的又一起行政案件——村民因D级危房拆除后无法享受安置待遇,将街道办事处告上了法院。

## 从田埂到法庭的调解智慧

杨晨媛

庭审间隙,他回想起三天前第一次翻阅案卷时的情景。案件并不复杂:戚大伯家的老屋被鉴定为D级危房后,村委会与他们签订了拆除协议,约定“对合法D级危房拆除户且符合‘一户一宅’审批条件的,集中安置地建成后,优先享受安置”。可房子拆了,问题来了——戚大伯夫妇因儿子在村里另有宅基地,无法享受安置待遇。

“这案子啊,症结不在法律,在人心。”朱全贵对柯城区法院法官吴晖说,“老百姓拆房时满怀希望,如今希望落空,这心里的疙瘩,比金钱更难解。让我去他们村里走一趟吧。”

第二天清晨,朱全贵和吴晖一同来到了戚大伯那已被夷为平地的祖宅旧址前。戚大伯告诉朱全贵:“这祖宅住了三代人,当初拆的时候,村干部确实说过‘以后肯定能安置’。现在房子没了,承诺也‘飞’了,换谁能接受?”

2025年8月25日,再次调解时,朱全贵征得法庭同意,说了一段推心置腹的话:“我

当村干部那些年,最怕的就是好办事不好、好政策落不了地。”他的声音不高,却让整个法庭安静了下来,“危房改造是好事,‘一户一宅’也是好政策。可当两个好政策撞在一起,怎么就变成了老百姓的烦心事呢?”

接下来的一个星期,朱全贵配合吴晖,往返于街道、村委会和原告之间。他用自己的工作,帮街道干部分析政策;用乡亲们听得懂的语言解释法律;还提出了一套让各方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由街道提供适当经济补偿并将多年的利息一并支付给戚大伯。

签署调解协议那天,戚大伯握着朱全贵的手久久不放:“老书记,要不是你,我们这官司不知道要打到什么时候。现在这样,我们心里踏实多了。”

街道负责人也感慨:“通过这个案子,我们也改进了工作方法。现在所有的危房拆除协议都写得明白白,再也不会让群众产生误解了。”

“老书记,这个案子调解成功,您又立了一

大功啊!”吴晖笑着说道。

朱全贵摇摇头:“不是我的功劳,是法治的功劳。法律不是冷冰冰的条条框框,它应该懂得人世间的喜怒哀乐。我们这些基层出来的老同志,最大的价值可能就是既懂政策又懂民心,既敬畏法律又理解人情。”

从村书记到人民陪审员,朱全贵身份变了,心却没变。“老话说‘官断十条路’,老百姓打行政官司,往往带着一肚子怨气。如果只是简单地一判了之,矛盾可能更深。我们人民陪审员来自民间,懂得百姓的思维方式 and 表达习惯,能在法庭这个庄重之地,架起一座沟通的桥梁。”

“很多农民当事人不会用法言法语,但他们懂‘理’和‘情’。我们就要善于把他们的‘理’和‘情’转化为法律能够接纳的证据和观点。”朱全贵说,“法律是高尚的,但它的根在民间。我从田埂走到法庭,带来的是土地给予的智慧,带回来的是法治的精神。这条路,我会一直走下去。”